

全国感官分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文件

感标委字〔2018〕2号

关于对《感官分析 食品感官货架期评估与确认方法》 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（计划号：20120657-T-424）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负责起草的国家标准《感官分析 食品感官货架期评估与确认方法》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，请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盖章或签字后于2018年12月5日前，以Email的形式反馈给我们，逾期未回复意见的按无意见处理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

联系人：史波林

电话：010-57825134；传真：010-57825139

电子邮箱：shibl@cnis.gov.cn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永安路36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昌平实验基地

附件：

- 1.《感官分析 食品感官货架期评估与确认方法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- 2.《感官分析 食品感官货架期评估与确认方法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- 3.《感官分析 食品感官货架期评估与确认方法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全国感官分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CA/TC566）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五日

业务专用